

金凤区科学技术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由银川市金凤区科学技术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金凤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721号金凤区人民政府3号楼；邮编：750001；电话：0951—5035245，传真：0951—5035245；电子邮箱：jqkj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在金凤区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及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金凤区科学技术局紧紧围绕金凤区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深入贯彻落实相关文件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公众参与，努力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

过程，不断增强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为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及加快实现“金凤科技优质均衡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认真按照区市、金凤区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金凤区科学技术局”栏目公开政府信息 13 条，其中部门文件 4 件，政策解读 5 件，重点工作 2 件，财政资金 2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完善发布依申请公开程序，及时更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答复文本格式》，细化申请流程，明确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存档等程序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2020 年，金凤区科学技术局未接到任何形式的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未收到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构。金凤区科学技术局领导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具体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为成员的科学技术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政务公开责任分工，协调监督科学技术局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制定科学技术局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 2020 年工作任务。**三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规范采、编、发工作流程，建立信息来源核实核准机

构，多方核实发布信息事实，确保信息报道真实、全面、客观、公正。明确责任人，落实采、编、发各环节管理责任，按照采编人员一审校、责任编辑二审校、分管领导三审校的审校程序，确保信息发布用语规范、表述恰当、格式标准、零出错率。认真填写金凤区网络媒体三审三校审批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和内容审核表。

（四）公开平台建设运行情况

一是通过政务微博微信主动公开情况。2020年科学技术局通过政务微博“金凤科技”发布信息321件。二是通过报刊、电视、新闻网站、手机客户端等渠道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0年金凤区科学技术局通过报刊电视、新闻网站、手机客户端等方式公开发布科技信息，其中美丽金凤宣传工作信息库网站发布科技信息68件。三是通过宁夏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开管理情况。2020年通过宁夏科技管理信息系统累计审核企业申报项目399个。依托互联网整合资源，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采用不见面式管理，让项目申报更有效率，更加透明，更加公平公开公正。

（五）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建立完善政策解读机制，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步考虑、同步安排、同步推进，把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重要政策解读的第一平台，同时创新解读形式，通过专家解读、政策问答等形式解读各类科技政策。邀请专家举办科技政策专题培训班。举办“政府开放日”，邀请辖区工业、农业、服务业企业家代表，现

场介绍科技工作情况，演示网上项目平台申报流程，解读科技政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在日常工作中，对政务公开工作较为忽视，没有充分认识政务公开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政务公开学习不够，没有经常性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公开的内容、程序和原则知之甚少。

（二）政务公开管理不够规范。没有做到政务公开与工作开展同步进行，公开时间不够及时规范。单位没有制定详细政务公开流程，按照方便、快捷的要求进一步简化审批的程序。信息发布不够规范，存在信息格式不正确，无公开属性等问题。

（三）政策解读情况不理想。公开解读数量不多且解读形式单一，以文字解读居多，结合图表、图示较少。解读范围较窄，仅转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厅有关科技工作政策解读，银川市、本级未涉及，其它相关工作也未涉及。

针对当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下一步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充分领会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二是**强化日常管理，加强学习，利用干部学习会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三是**加强政务公开负责人员培训，规范和丰富公开内容，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妥善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严格审查程序，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保证信息及时正确公开。**四是**加强载体建设，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中对“金凤区科学技术局”栏目的内容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确保及时公开各栏目内容。**五是**创新工作形式。除了日常网站公开，还可以利用走访科技型企业、“政府开放日”等形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